

管理建议书

北京市于若木慈善基金会：

我们认为贵基金会在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如下：

1、2021年7月之前，基金会平均在册员工3人，2021年8-12月月均在册员工9人；全年工资总额较上年增长124%之多。审计中未取得员工增加的必要性与基金会业务相关联的支持依据；

2、员工工资以现金形式发放，未办理银行代发工资；

3、本次审计时，基金会正处于换届过渡期，从前届接收的现金余额由临时会计私人保管；

4、存货的实物流转与账务处理不同步，账务处理存在滞后现象；

5、截止审计报告日，新一届基金会的组织结构尚在筹建中，自2022年1月1日以来发生的业务均未进行账务处理。

针对基金会存在的上述问题，我们提出如下建议：

1、尽快搭建好基金会新一届的组织架构，使基金会工作步入正轨；

2、根据基金会的宗旨、章程和业务开展情况配备员工，本着真实、合理、节约的原则，使用基金会的募集资金；

3、财务核算与资产管理方面：

1) 设置必要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，按照《基金会管理条例》和《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》等的规定，及时、准确、规范的进行财务核算，不得提前或滞后；

2) 按照账款分离、职务不相容原则，对货币资金进行管理；设专职出纳人员负责货币资金的收付与保管，以此实现相互牵制、相互监督的作用；

3) 按照《现金管理条例》的规定，进行现金管理和使用；

4) 实物资产定期盘点。对已捐出或分离的资产，及时进行账务处理，做到账、实相符；因无存放地点暂由他方代保管的存货，应与代保管方签订代管协议，明确资产所有权、安全性及双方权力和义务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北京德众会计师事务所
有限公司

中国注册会计师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



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五日